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天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1-018

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1-017号）第8条中子公司名称有误。

原公告内容：

8、会议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资贵州虹山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增资6,000万元，使贵州虹山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,000万元增加至8,000万。

现更正如下：

8、会议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资贵州虹山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贵州虹山天马轴承有限公司增资6,000万元，使贵州虹山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,000万元增加至8,000万。

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